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  
承辦人：張靜宜  
電話：7531873  
傳真：7283264  
電子信箱：ac37310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40002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電子檔1個)(0400028AA0C\_ATTCH1.doc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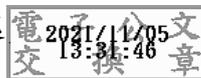
主旨：檢送110年度花壇國中AIoT教育中心人工智慧教材研發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請轉知貴校相關教師參加並惠予公  
(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壇國中110年10月21日彰花中輔字第1100004748號函辦理。
- 二、本研習於110年12月17日及12月24日於花壇國中辦理，參加對象為科技輔導團成員、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教師、科技領域教師及縣內各國民中小學有興趣推動人工智慧科技教學之教師，每場次30名。
- 三、請參加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本府同意核予各場次全程參與教師研習時數4小時，共計8小時。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國中部)、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鹿江國際中小學(國小部)

副本：本縣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教務處 收文:110/11/05



1100004991 有附件